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8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25,000.00
投资进展阶段	☐ 完成 ☐ 终止 ☐ 交易要素变更 ☒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募集失败 ☐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 提前终止 ☐ 发生重大变更 ☒ 其他：本次交易属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法律法规、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风险敞口以投资额为限，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和规避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概伦电子”）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合计出资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认缴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临科芯伦”“投资基金”）的份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具体事项。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2025年9月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以及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二、本次对外投资情况

（一）公司首期出资基本情况

概伦电子作为有限合伙人首期出资 19,270.89 万元人民币认缴了临科芯伦的份额，出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临科芯伦 14.4120%的合伙份额，临科芯伦已于 2025 年 9 月办理完毕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投资基金的出资额整体增加至 133,714.21 万元，公司登记为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公司后续增资进展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投资基金在 EDA 领域的产业投资布局，公司在前期出资基础上对临科芯伦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临科芯伦的认缴出资金额增加至 25,000 万元，临科芯伦的认缴出资总额变更为 162,343.86 万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临科芯伦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1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00	0.0006%
2	上海芯合创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37,342.86	84.6000%
3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5,000.00	15.3994%
合计				162,343.86	100.000%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以及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三、临科芯伦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临科芯伦通知，临科芯伦出资人民币 26,620.68 万元的受让国微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鸿芯微纳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芯微纳”）7.8125%股权事项，已办理完毕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鸿芯微纳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581.6368	46.5482%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49,581.6368	38.7357%
3	珠海市芯瓴汇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7.0313%
4	珠海市芯启创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7.0313%
5	鸿芯创投（深圳）企业（有限合伙）	836.7263	0.6537%
合计		128,000.0000	100.0000%

注：表格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以及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投资基金不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本次交易属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法律法规、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风险敞口以投资额为限，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和规避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